



## 【读家心闻】

## 痴思长绳系日

□段春娟

齐白石老人有方印章“痴思长绳系日”，什么意思？痴痴地想着找根长绳子把太阳系住，不让他跑得太快！深深被老人的天真可爱、一派天然感动，他是以朴雅的方式来表达对时光的挽留与珍惜呢。据统计，白石老人一生留给世人的绘画作品达三万幅，篆刻两千余方，这样的成绩可谓前无古人。这与老人的长寿及始终保有蓬勃的艺术创作力相关，更是他勤奋、惜时如金结出的果子。他曾说：“不叫一日闲过”，也刻过“一息尚存书要读”“要知天道酬勤”等印章，用以自励励人。更可贵的是，老人的勤奋惜时并非一时冲动，也非一日打鱼两日晒网，而是贯穿一生。

## “吾幼挂书牛角”

白石老人曾刻有一方印章“吾幼挂书牛角”，是对年幼时读书生活的回忆。他五六岁时跟着祖父认了三百来字，八岁入外祖父办的蒙馆，读过《四言杂字》《三字经》《百家姓》《千家诗》等书，在祖父的蒙馆中念了不到一年，一部《论语》尚未读完，便因家贫辍学。除了挑水、种菜、扫地的杂活，其主要任务是上山牧牛砍柴捡粪，一天到晚忙个不停。偶有闲时，便拿出书来读，把外祖父教的那几本书反复温习，还临摹字帖，背着人画画。有一回上山牧牛只顾读书，误了砍柴捡粪，吃完晚饭后又取笔写字，被祖母数落一通：“俗语说得好：三日风，四日雨，哪见文章锅里煮？明天要是没有了米吃，你看怎么办呢？难道说，你捧了一本书，或是拿了一支笔，就能饱了肚子吗？唉！可惜你生下来的时候，走错了人家！”此番话语齐白石谨记在心，此后再上山去，虽也带了书，却总把书挂在牛犄角上，等捡足了粪，砍够了柴之后，再取下书来读。他也常趁放牛之机，绕道去外祖父处请教，就这样把一部《论语》将就着读完。

他老年时有一首诗《忆儿时事》：“桃花灼灼草青青，乐事如今忆佩铃。牛角挂书牛背睡，八哥不欲唤惊醒。”忆的就是砍柴牧牛不误读书的旧事。

齐白石年轻时学做雕花木匠，常跟着师傅走街串巷揽活做，一次从主顾家中借得残本《芥子园画谱》，视若至宝，从主顾家借来，白天收工回家，晚上以松油柴火为灯，一幅幅勾影。用了大半年时间，把一部画谱（残缺的除外）全部勾影完毕，装订成十六本，反复临摹。这不仅利于做雕花木匠，也为后来的绘画技艺打下坚实的基础。

## “一息尚存书要读”

齐白石27岁始拜胡沁园、陈少蕃为师，学作诗文绘画。老师胡沁园教他学习工笔花鸟虫草，还把收藏的古今名人字画指点给他看，教他仔细临摹，并鼓励他学做诗文，“光会画，不会作诗，总是美中不足”。自此齐白石学做诗文便成为自觉，其用功之勤非常人所及。

他跟随陈少蕃相续读了《唐诗三百首》《孟子》，唐宋八大家等古文，还与一班志同道合的朋友缔结诗社，切磋交流诗艺。白天忙于卖画养家糊口，读书学习的事只能在晚上。因家境贫寒，点不起油灯，常借松油柴火照明苦读。有一次他从朋友处借得一部白居易《长庆集》，就是晚上借着松柴的火光，对付着读完的。用他自己的话说，没有读书的环境，却有读书的嗜好，穷人家的孩子读点书，就是这么不容易。

正是靠这样的勤勉苦读、持之以恒，为其以后的诗文创作奠定了基础。老人在七十岁时曾作诗回忆当年用功情景：“村书无角宿缘迟，廿七年始始有师。灯盏无油何害事，自烧松火读唐诗。”（《往事示儿辈》）

随着交游渐广，齐白石得以见识临摹友人所藏前人真迹，画艺渐进，名气渐增，卖画刻印所得足以让一家人过上好一些的日子，于是在离家不远的莲花寨下租得梅花祠的房屋，取名百梅书屋，在里面读书学诗作诗，一年内作诗竟达几百首，可见用功之勤。

及至五出五归，饱览名山大川，视野胸襟为之开阔，在家乡一带画名大增，他并不就此满足，而是天天读些古文诗词，想从根基方面下点苦功。他有诗道：“结茅岩上北堂居，林木

萧疏秋气殊。蚊鼠不来尘不到，借依补读少年书。”又有答友人句云：“独我于书少无分，青灯应笑白头狂。”他的读书完全是自我砥砺，为的是内心的渴求或高远的境界吧。晚年的他自诩“诗第一，印第二，书法第三，画第四”，想来靠的是年轻时日积月累的功夫。

白石老人刻有“一息尚存书要读”印章，这也正是他一生勤勉读书的真实写照。他的画有意境、有味道、耐品咂，其实远不止笔墨功夫深，诗书画印的浑然合一更使画面增添了味外之旨，展现了全方位的修养。以其幼年不到一年的书底子，能有这般造诣，全靠勤奋用功得来。他在题“画蟋蟀”的诗中写道：“秋光欲去老夫痴，割取西风上茧丝。唧唧寒蛩吟辛苦，工夫深处老夫知。”实乃夫子自道也。

## “不叫一日闲过”

为避家乡兵乱、匪乱，齐白石57岁定居北京。没有官职，更无俸禄，全靠卖画刻印为生。起初他的画学八大山人，风格冷逸，理解欣赏者寥寥无几，门前冷落车马稀，生涯落寞。及至听了画家陈师曾的建议，衰年变法，自创红花墨叶派，求画者渐多，卖画生涯红火起来，姓名亦广为人识。

他在一幅《秋饮图》上题写：“凡我好友，最怜我爱我者，不在饮食，请以心爱，吾亦心领。孔子云：老者安之；苏子云：每出劳人，不如闭门之有味也。吾年老神倦，不能冒暑热，伤夜寒，作无益奔走。因画此图谨申鄙意，以免见招不应之罪。”此画作于1923年，正值变法时期，画上文字足见其不喜热闹的天性，更表明他珍惜光阴、闭门谢客、潜心作画的心迹。他曾说：“三日不作画，笔无狂态”，意谓作画要勤奋，每日不停，天天握笔，才会心到笔到，达到良好的效果。

作画既是事业，更是养家糊口的手段，每日不辍。他曾写过一首诗聊以自嘲：“一身画债终难了，晨起挥毫夜睡迟。晚岁破除年少懒，谁叫姓字世都知。”

齐白石七十多岁时，眼看亲朋相继离世，深感生年有限，画债难了，而卖画刻印教书所得，足以让家人衣食无忧，这时他画过一幅《息肩图》，并题诗：“眼看朋俦归去拳，那曾把去一文钱。先生自笑年七十，挑尽铜山应息肩。”其时还画过一幅《歇歇图》，画面上一白眉老翁抱拳胸前，双目微闭，仿佛累极，莫不是他的自画像？

然而事与愿违，前来求画、慕名请教者络绎不绝，他只得继续画下去，始终并未息肩，真是活到老，画到老。他刻了几方印章，“老为尔曹作马牛”“苦手”“有衣饭之苦心”，算是解嘲吧。

抗日战争爆发，北平沦陷，此时齐白石已是八十多岁老翁，他闭门不出，停止卖画。即便此时他也日日作画，从未间断，所作之画，都分给儿女保存。他是在任何时候都不浪费光阴的。

新中国成立后，党和政府给予齐白石极大的关怀，并授予他“中国人民杰出的艺术家”的光荣称号。白石老人心情愉悦，为表达感谢，作画不辍，仅1953年作画六百余幅。这对于九十多岁的老人来说，简直是一桩奇迹。直至去世前三个月，还画过一幅《牡丹》，这是他留给世人的最后一张画。对齐白石来说，真真做到了生命不息，作画不止。

长寿，勤奋惜阴，都是齐白石取得巨大艺术成就的重要因素。据门人张次溪说：“他作画是每天的日课，向来没有间断过，从早晨到夜晚，不是默坐构思，就是伏案挥毫。”“一生中只有几次大病和遭逢不幸事故，像父母之丧等，才停笔过几天。平常日子，偶有心绪欠佳，停了一天或两三天，事后总要补画。”他题画时曾写过：“昨日大风，未曾作画，今日作此补足之，不叫一日闲过也。”他有诗：“未能老懒与人齐，晨起挥毫到日西。”又有诗：“铁栅三间屋，笔如农器忙。砚田牛未歇，落日照东厢。”他有一枚印章“砚田老农”，宛然再现了老人墨海耕耘不息的形象。

他刻有印章“要知天道酬勤”，用以自励励人，也常对弟子讲“业精于勤”。他曾自言：“我由木匠而雕花匠，又改业画匠，直到如今，靠着卖画为生，略有一点成就，一句话概括，就在一个‘勤’字。”他的画有的题“白石夜灯”四字，都是在晚上灯光之下画的。张次溪说，白石老人晚年戴着两幅眼镜，照样作画不止。这种勤劳刻苦的作风，真是数十年坚持、一以贯之的。

（本文作者现供职于山东财经大学）

□孙道荣

爷爷的牙刷，比爷爷的头发还少，还秃。它秃的方式，与爷爷的秃是个相似的形状。都是从中间秃，远看像一个瓢。近看还是一个瓢。但爷爷的头顶上，尚有几根长头发，可以从脑袋左侧绕到右侧，像瓜摘光了的西瓜地，残存的瓜藤，爬出地头。爷爷的那把牙刷，却几乎不剩一根长毛了。已经完全看不出它当初的样子了。

爷爷不换牙刷。不是不想换，是没钱换。一把牙刷2毛钱，一个鸡蛋才5分钱。谁舍得用4个鸡蛋去换一把新牙刷？家里也早没有牙膏了。牙膏更贵，得用更多的鸡蛋去换。我在窗台上见到过一个牙膏皮，它看起来比一张纸还要薄，比我奶奶擀的面皮还要薄。你可以想象这块牙膏最后的日子，是怎样被一遍遍捏挤的。它一定将牙膏的苦头吃尽了。

爷爷刷牙从不用牙膏，他只拿那把秃牙刷在嘴巴里捣鼓，左三下，右三下，然后，仰起头，水在喉咙里“呼噜噜”响，最后，“呸”一声，吐出去很远。牙就算刷好了。我奶奶更简单，她连一把秃牙刷都没有，含一口盐水，用左边的食指，秃噜秃噜右边的牙床；用右手的食指，秃噜秃噜左边的牙床，就完事了。我说的是牙床，她的牙早掉光了。

家里还有一把刷子，刷鞋子，刷水缸，刷凉席，刷筛子眼，都是它。它也早秃了。它怎能不秃，几乎什么东西都靠它刷，就像我家的盐、酱油、肥皂，都靠那两只母鸡下蛋，鸡屁股都下秃了。也许是吓秃了，因为我总是眼巴巴地盯着鸡屁股，期盼它能多下几个蛋。每次我用那把刷子去刷鞋，总有一种错觉，感觉是在用破鞋帮反过来刷光秃秃的刷子。

连扫帚也是秃的。扫帚都是爷爷自己编的。大的扫帚，是用竹子的枝叶编的；小的扫把，是用一种柔韧的草编的。竹子和草，有的是；爷爷又有一双粗糙的巧手，一晚上就能编好几个扫把。家里最多的农具，就是扫把了，大大小小，新的，旧的，秃的，好多把。秃了也舍不得扔，是因为扫把越秃越好用。晒谷场上，总有一些豆子、稻谷、麦粒，喜欢往地缝里钻，本来就收不拢，哪能再让地缝偷吃？秃扫把就派上了用场，硬硬的扫把梗一根接一根扎进缝里，将躲在里面的豆子、稻谷或麦粒，一粒粒全给扒拉出来，一粒也别想逃。

扫地时用秃扫把就不成了。本来地上只有一层灰，一扫，一戳，土生土，灰生灰，扫得地上的浮尘，满地滚，满天飞，灰蒙蒙一片。这时候还得靠竹子枝叶做的新扫把，一扫一大片，枯枝烂叶，浮尘土疙瘩，统统一扫而光。

我的铅笔也经常秃得只剩下铅笔头了。开学时，买了一支铅笔，到了期中，铅笔被削得越来越短，只剩下截铅笔头。原来握铅笔，可以用整个手掌；现在，因为太短，只能用手指头，捏住铅笔头了。即使这样，也绝舍不得扔，扔了就没笔写字了。直到最后，短得只剩下不足半寸，连指尖也捏不住了，才不得不放弃。我们村的小黑子比我还厉害，他会用一截竹子绑住铅笔头，继续用。他们家比我们家还穷，哪怕是开学第一天，也没见他买过一支新铅笔。他用的铅笔头，都是家在镇上的同学送给他的。

还有一种铅笔，笔的另一头是带橡皮。往往是笔才用到一半，橡皮已经擦秃了，擦到外包的铁皮处，就没办法擦了。但也舍不得扔，将铁皮撕开，藏在铁皮里的那点橡皮头，还可以继续用；只是得用两只指尖捏住了，才能用。橡皮头那么小，可不好捏，比泥鳅还滑。小黑子捏着橡皮头擦错别字的样子，像极了奶奶眯着眼睛穿针，穿啊穿啊，怎么也穿不过去。

如今，用秃的那些铅笔啊、橡皮啊、牙刷啊、扫把啊，都早已湮灭在岁月的长河中。

（本文作者系中国作协会员）

【逆旅拾光】

用秃的岁月